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項目:公司治理運作與保險業公司治理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依據:人身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第8條第1項第17款

維護日期:民國114年3月25日

維護單位:法務室

更新週期:年度終了三個月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 題之方式	本公司為國泰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並無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需處理。	無差異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 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 名單之情形	本公司為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股之子公司。母公司每月均依規定申報大股東之股權異動資訊,並於每次停止過戶時核對與股東名冊資料是否相符,以隨時掌握主要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無差異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 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已建立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等相關機制,並據以執行: 1.國泰人壽保險公司防火牆政策。 2.國泰人壽保險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從事放款以外之其他交易內部作業暨行為規範。 3.國泰人壽保險公司與交易觀察對象從事放款以外之其他交易自律規範。		
二、董(理)事會之組成與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3席獨立董事。	無差異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之獨立性之 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會計師適任性及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專業性及獨立性,並將評估結果提報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 情形	本公司設有 24 小時全年無休 0800-036599 保戶服務專線,專責保戶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有「問題與聯繫>聯絡我們」專區,負責保戶相關問題回覆與處理;另於全台各地設置服務中心,提供客戶臨櫃諮詢、保單服務及申訴處理等業務,提供客戶全方位貼心服務;且設有專責單位處理保戶申訴案件,以維護保戶權益。另設置有員工討論區、董事長信箱等措施,以促進管理階層與員工間之溝通。本公司亦已於公司網站揭露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並定期更新。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公司已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以提昇風險管理之運作機制,	
	強化整合性風險管理溝通平台。另依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	
	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第4條規定,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	113 年度由本會 3 位委員以績效評估問卷方式填覆後彙整,並	無差異
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提報董事會,五大面向(含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功	
	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與結構、功能性委員	
	會成員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共計 18 項衡量指標經全	
	體委員自評為達成,績效評估結果為超越標準。	
五、公司如依據「保險業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	本公司已訂定「國泰人壽保險公司公司治理守則」,公司治理	
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	制度、內控制度、股東權益保障、董監職責及資訊透明度等事	無差異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	項皆依「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執行。	
形。		